



##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

[查閱最新版本（按此進入）](#)



本技術指引由主管實體監督相關個人及公共或私人實體執行。根據《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合作義務的規定，為達至預防、控制和治療傳染病的目標，個人及公共或私人實體均有義務與主管實體依法緊密合作，遵守主管實體所發出的命令及指引。本技術指引不妨礙主管實體根據實際情況作出更為具體及嚴格的命令及指引。

人群聚集和面對面接觸是促使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重要因素，為降低病毒在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期間散播的風險，特制定本指引。

### （一）對參賽者、表演者、工作人員等的管理

- 1.1 為所有進入活動場地的人士測量體溫，並要求提交【澳門健康碼】。任何時候發現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的人士，謝絕進入場地。
- 1.2 所有參賽者、表演者、工作人員等應盡量全程配戴口罩，只有在必要時才可除下口罩，例如進食。
- 1.3 經常與非同行人士保持適當的距離。
- 1.4 如參賽者、表演者因活動性質不能配戴口罩，例如：體育訓練、體育比賽、表演等，則需要按下表要求進行檢測（校際體育活動、大眾體育活動，請參照相應主管部門的指引）：

活動場次	已完成新冠疫苗初種系列的全程接種達 14 天 (澳門健康碼顯示“金框”或“紫框”圖示)	
	是	否
首場活動或比賽	出示 48 小時內的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出示 48 小時內的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後續場次活動或比賽	出示當天的快速抗原檢測陰性證明，或 48 小時內的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出示 48 小時內的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

- 1.5 倘進行集體體育鍛鍊或排練，應儘可能在室外空曠地方進行。團隊或隊伍必須於每次體育鍛鍊或排練前，了解並確定所有隊員沒有發熱或其他不適。
- 1.6 錯峰安排不同團隊或隊伍進行集訓、排練、比賽或表演，儘量減少不同時段、不同空間內人群聚集。
- 1.7 為不同團隊或隊伍安排獨立的空間，儘量避免不同團隊或隊伍的人員混雜在一起。
- 1.8 儘量減少開會或其他聚集，建議以電話或廣播形式取替。
- 1.9 同一團隊或隊伍的人員應儘量留在獲分配的空間內用餐。用餐時亦應保持至少 1 米的距離，或在桌上設置至少半米高的防水阻隔板，以阻隔飛沫散播；於每次用餐完畢，以 1:100 稀釋漂白水消毒阻隔板。
- 1.10 儘可能不安排集體聚餐；倘需要，應遵守【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舉辦或參加餐飲聚會活動須知】內的措施。
- 1.11 如有大量參賽者、表演者或工作人員患病，應通知主辦單位及衛生局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

### (二) 對觀眾和參加者的管理

- 2.1 適當控制人流。人流過多時應暫停進入，讓觀眾或參加者在空曠地方排隊。
- 2.2 為所有進入活動場地的人士測量體溫，並要求提交【澳門健康碼】。任何時候發現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的人士，謝絕進入場地。
- 2.3 要求所有進入場地的觀眾或參加者全程配戴口罩，只有在必要時（例如：進食時）才可除下口罩。
- 2.4 經常與非同行人士保持適當的距離。
- 2.5 觀眾的座位應定時並加密以 1:100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 2.6 如活動期間所有人士(包括工作人員、表演者、參加者、觀眾等)均完成新型冠狀病毒疫苗初種系列的全程接種（滅活或信使核糖核酸疫苗初種系列的全程接種為 2 劑）達 14 天，或持有 48 小時內作出的新冠病毒核酸檢測陰性報告，則可容許觀眾席入座率達上限 75%；否則，觀眾的座位必須保持至少 1 米的距離及控制入座率為 50%或以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099.CDC.NDIV.GL.2020  
版本：9.0  
制作日期：2020.05.06  
修改日期：2022.09.13  
頁數：3/3

##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

- 2.7 在活動場所內豎立標示提醒使用者勿聚集及注意個人衛生，並勸籲聚集的人士散開或離開。
- 2.8 遊戲攤位、體驗活動等應儘量避免共用設備和用具，或於每次使用後以 1:100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 2.9 有關美食攤位的管理，請參閱【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美食攤位活動的管理建議】。

### (三) 其他管理措施

- 3.1 預先備妥適量的防疫物資，例如：備用口罩、體溫計、洗手液、清潔消毒用品等。
- 3.2 加強活動場地內設備及物品的清潔消毒，尤其桌面、座位、衛生間及手容易接觸的地方。衛生間內應備有足夠的洗手液和一次性紙巾或乾手機，並確保設備妥善運作。
- 3.3 在入口處、各攤位及其他適當的位置放酒精搓手液，供公眾使用。
- 3.4 保持室內足夠鮮風；若使用空調系統，應維持鮮風和過濾系統的良好運作和清潔消毒。

個人衛生、環境清潔消毒、空調通風等相關指引請參閱抗疫專頁：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